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4-36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 G1

债券代码：148295

债券简称：23太阳 GK0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太阳 GK0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供应链金融业务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供应链金融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谢正武、王黎回避表决。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供应链融资业务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能科技公司)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增加经营发展资金储备，拟向中节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理公司)申请云单额度，以丰富太阳能科技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支付方式。

太阳能科技公司拟与保理公司签订《中节能保理云单系统金融服务协议》(以下简称中节能云单协议)，接受由保理公司建设并运营的中节能云单保理系统(以下简称云单系统)提供的服务，在云单系统上向太阳能科技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供应商开具基于双方合同项下的应付账款的电子信用凭证(以下简称云单凭证)，用于支付相应款项。本次太阳能科技公司拟申请云单额度2亿元，担保方

式为信用方式，期限 1 年，年化利率不超过 2.60%。

依据云单系统业务规则和指引，供应商在云单系统收到的云单凭证可以选择直接向保理公司申请融资，融资成本一般由供应商承担；持有到期，待到期日自行收款；或将未到期的云单凭证继续向上游供应商全额转让、拆分转让。云单凭证到期后，太阳能科技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对其开具的云单凭证向云单持有人履行付款义务。

保理公司的控股股东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节能）控股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中节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785975U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贺兰道以北、欧洲路以东恒盛广场 4 号楼-320-A6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茜

注册资本：3 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以受让应收账款的方式提供贸易融资；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分类）账管理；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中国节能通过子公司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保理公司 100% 股权，为保理公司的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历史沿革

保理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注册成立，是中国节能所属全资子公司，股

东为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3 亿元人民币。目前，中节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已搭建起了完整的组织架构，从业务、风控、资管、财务、人力资源等方面构建了规范的制度管理体系，形成了核心运营团队，具备全流程操作商业保理业务的能力。

（三）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近三年保理公司发展正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保理公司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1,441,825,440.30 元，净资产 354,359,530.48 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7,972,878.69 元，净利润 6,778,739.76 元。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保理公司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746,116,822.57 元，净资产 357,915,225.89 元。

（四）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保理公司与公司同属中国节能控制的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方。

经查询，保理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涉及的利率将在参考同期融资市场利率的基础上，与保理公司协商确定，相关融资成本不超过 2.60%（年化）。目前太阳能科技公司合作的建设银行 E 信通供应链融资利率不超过 2.60%，本次关联交易价格符合市场行情，公允合理。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不会因此对保理公司形成较大的依赖。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太阳能科技公司向保理公司申请云单额度。

（二）供应链金融服务（云单额度）金额：2 亿元人民币

（三）协议期限：1 年

（四）融资费率：不超过 2.60%（年化）

（五）担保方式：信用方式

具体融资方案以太阳能科技公司、保理公司最终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影响

通过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太阳能科技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降低集中对外支付压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太阳能科技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供应商可以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申请部分或全部云单凭证融资，实现应收账款提前回收，加快资金周转，有利于日常经营的持续稳定，有利于双方合作稳定。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年初至今，公司与中国节能及其下属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25,040 万元（不包含本笔，不包含以前年度已经审批、在年初至披露日执行的关联交易，不包含年度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

七、授权事项

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与保理公司签署相关协议。

八、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该事项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

九、备查文件

-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三）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四）中节能保理云单系统金融服务协议；
- （五）关联交易概述表。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13 日